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七十一號

令代理部務署財政次長兼署鹽務署署長李思浩

呈分發長蘆場知事郭曾鈞等期滿甄別由

呈悉郭曾鈞等准其留省補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伍廷芳

財政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九百七十二號

令海軍總長程璧光

呈本部所屬機關勞績人員擬請分別授官給章由

呈悉周淦王考鳴等已有令明發葉樹榮龍榮軒等准如所擬分別授官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伍廷芳

海軍總長程璧光